

# 销售合同

项目名称：柘城县融媒体中心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第二标段（二次）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柘城县

甲方：柘城县融媒体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统一信用代码：\_\_\_\_\_

乙方：河南领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城支行

账 号：41050165690800000924

甲、乙双方根据 2023 年 10 月 17 日政府采购编号为：柘采招标 E4114242442D00696，柘城县融媒体中心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公开招标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货物购销合同，以便共同遵照执行；

## 一、合同概要

甲方同意由乙方承接柘城县融媒体中心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第二标段（二次）的（建设内容）的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设备的供应与安装调试，以及开通后系统运行的技术服务。

## 二、合同款及支付方式

### （一）合同款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908600.00元整，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万零捌仟陆佰元整。

### （二）合同款结算方式

1、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即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572580.00 元）作为首付款；

2、所有设备到货后，乙方需向甲方提出验货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组织对货物数量进行验收并完成签收工作，签收完成后三个工作日内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40%（¥763440.00 元）的货款（如果货到五个工作日内甲方未对货物进行核验，则视为核验通过，甲方需履行付款约定）；

3、安装调试工作结束后，乙方需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应在五个工作日内通知监理方并根据省局的时间安排对项目的设备和系统进行抽验/验收，省局验收结束后甲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 30%（¥572580.00 元）的

货款”。（如甲方在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未对该项目设备进行验收，则视为项目通过验收，甲方需履行付款约定，所有设备同时进入质保期；）；

4、如因甲方签收、验收等工作而导致的时间延迟且未能按时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可根据实际收到货款的时间进行延迟施工。

### 三、项目设备配置、交付、验收、保管

1. 乙方向甲方所提供设备应是全的且是合同指定的符合《柘采招标 E4114242442D00678；柘城县融媒体中心应急广播体系建设项目》招标中要求的产品和安装调试；乙方承诺所提供的设备全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和质量的法律法规要求。乙方提供的设备均需配有完整正规的外包装和相关技术说明书、合格证；

2. 设备清单应当与所载明的设备清单完全一致（详见本合同的附件），该设备清单由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一并予以确认。

3. 甲方需指定专人负责收货、验货，并提供仓储和专人对货物进行保管，项目设备运送到指定地点后，甲方应根据本合同附件所载明的设备清单及时收货并开箱验货：确认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是否全新产品等。开箱验货后甲方须在乙方送货单（发货确认函）上签名、加盖公章，货物验收后自行保管。（如因甲方不及时收货而导致的货物损坏与丢失，甲方承担责任）

交货地点：柘城县融媒体中心。

4. 如在施工过程中，采购设备有调整与增减，需甲、乙双方签证认可，以便结算。

5. 如因网络、电源未到位、甲方提供的服务器、电脑设备没有或不符合要求导致的验收问题，由甲方承担相关责任。

6. 设备安装完成并完成系统联调后 5 天内，甲方应该组织验收，具体验收以监理部门及省局组织的验收时间为准，省局验收合格后，设备方可进入质保期。

### 四、工期

1. 合同签字生效并收到首付款之日起 15 日内，全部设备到甲方；

2. 全部设备到货并完成验货后，同时乙方在收到第二笔货款后，5 日内组织开展安装施工，并在 3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由甲方提供的服务器、电脑等硬件设备必须确保到位）；

3. 在履约过程中，因为网络、电源未到位、甲方提供的服务器、电脑设备没有或不符合要求和不可抗力（如遇自然天气、雨天、雪天、水灾、地震等因素无法进行交通施工）以及法定假期等因素造成工期延期的，乙方可提出申请并有权要求作出工期调整，并以此确定实际完工日期。如果在乙方要求调整工期的申请提交给甲方后，甲方在 3 日内没有书面回复的，视为甲方同意乙方工期调整请求。（因该项目发生的变更设计或出现的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应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协商施工及工期延期和验收事宜）

### 五、售后服务保障

1. 质保期/服务器为壹年（备：其中所有设备及系统质保期为 1 年，物联网卡服务期为 1 年，自项目完工甲、乙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质保期内，所有服务方式均为上门服务或远程电话服务，对在正常情况下的维护保养、以及对非人为因素情况下，一切维修换件保养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设备及系统为

1 年)生产厂家质保期超过一年的除外;(但如由于火灾、水灾、地震、电磁串入等不可抗拒原因及甲方人为操作、维护、使用失误等因素造成的损坏,乙方负责免费维修,设备更换及所需材料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3. 质保期后出现系统故障或产品质量问题,乙方提供终身有偿维修和服务,具体费用和条款以双方签订的售后服务协议为准。

## 六、甲乙双方职责义务

### (一)甲方

1. 负责部署规划以及协调县、乡镇、村、社区广播系统平台及广播终端点的建设规模、安装位置,联系人等;
2. 负责确保网络、电源通畅及网络、电源的部署和协调;
3. 负责在乙方进场施工前由甲方提供的服务器、电脑等设备必须确保到位;
4. 安排至少 2 位工作人员参与乙方组织的广播系统操作、维护培训;
5. 安装施工中,甲方需委派专人全程参与并进行配合安装中的协调等工作;
6. 施工安装调试完成后,负责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及时组织验收并在乙方的工程施工单上签名、加盖公章作为项目完工依据;
7. 负责按照合同付款的要求及时向乙方支付货款;

### (二)乙方

1. 负责按合同要求供货、安排工作人员进场施工;
2. 负责按规划要求施工,确保产品的技术指标符合国家技术规范要求,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3. 负责派遣专业技术人员按施工的不同阶段进行实施,并按要求保证实施进度;
4. 安装调试后,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甲方组织相关的技术、使用、运维等相关培训;
5. 按要求完成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的平台及广播终端点的建设实施工作;
6. 配合并协助甲方和监理方完成省局的相关验收,并确保符合验收要求;
7. 按售后服务保障要求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8. 乙方采购自第三方的设备,因此造成侵权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 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合同总金额之外,乙方不再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 七、其他事项

(一)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各自的职责义务,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

(二)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

同具有同等效力。

(三) 本合同如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本着互利友好的方式协商解决，协商不了的，可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此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柘城县融媒体中心

甲方委托代表(签名):

日期: 2023 年 10 月 17 日



乙方(盖章): 河南领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委托代表(签名):

日期: 2023 年 10 月 17 日



王莹莹

附: 设备清单及价格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 1     | IP 多模收扩机（含安全模块）（具备配置不间断电源） | 康通 | LC-K1050A    | 200 台 | 3200.00 元 | 640000.00 元  | /  |
| 2     | 彩屏桌面 IP 话筒                 | 康通 | CT-NB6035    | 200 台 | 5050.00 元 | 1010000.00 元 | /  |
| 3     | 路由器                        | 华三 | R1510        | 200 台 | 320.00 元  | 64000.00 元   | /  |
| 4     | 高音号角                       | 康通 | YH25-48B     | 800 台 | 160.00 元  | 128000.00 元  | /  |
| 5     | 安装/调试/辅材                   | /  | /            | 200 套 | 295.00 元  | 59000.00 元   | /  |
| 6     | 主动发布终端（内置蓄电池、内置无线话筒模块）     | 康通 | LC-K1050A    | 2 套   | 3200.00 元 | 6400.00 元    | /  |
| 7     | 物联网卡                       | 移动 | /            | 2 张   | 600.00 元  | 1200.00 元    | /  |
| 合计（元） |                            |    | 1908600.00 元 |       |           |              | /  |

总价（大写）： 壹佰玖拾万零捌仟陆佰元整 小写：（¥1908600.00 元）

备注：1、运输及保险费； 2、安装、调试及培训费；

3、税费等其它相关费用；4、以上清单中所有设备、系统及物联网卡的服务期/质保期为 1 年（该产品生产厂家明确质保期的除外）；

以上费用已包含在货物总价中。